

2014 國際身心障礙者日 系列活動
第七屆全國心智障礙者才藝大賽【報名簡章】

一、目的：

- (一)．讓全國心智障礙者平等參與展現才藝之機會。
- (二)．呈現心智障礙者積極活力的多元面向，喚起社會各界重視心智障礙者權益。
- (三)．積極推動心智障礙者才藝發展平台，提倡心智障礙藝文活動。
- (四)．讓社會大眾透過藝術認識心智障礙者，增強並提高生活技能，藉由藝術創作展現自我情感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、臺南市政府、台東縣政府、臺北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北市政府文化局、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、財團法人中國國民黨身心障礙者保護基金會

三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

承辦單位：台北市自閉症家長協會

南投縣智障者家長協會

國立南投特殊教育學校

台南市智障者福利家長協進會

台東縣智障者家長協會

四、比賽主題：

(一)．**表演藝術類**主題：自由訂定

表演藝術類分為「音樂表演」、「舞蹈表演」、「多元表演」。

(二)．**視覺藝術類**主題：「我想成為……」題目請依據創作內容延伸訂定。

如果可以，你想要成為什麼？為什麼呢？想要成為各種職業、各種角色，變成動物、建築物、太空梭、飛機……，通通可以喔！

請與我們分享你最想成為的那一個。

五、報名辦法：

(一)．報名資格：6歲以上自閉症、心智障礙者、唐氏症者，需領有身心障礙證明／手冊。

(二)．報名時間：9月1日～9月30日止，逾期概不受理。

(三)．報名方式：本次活動以網路報名為主，如有任何問題請洽各區初賽承辦單位。

報名簡章下載－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：<http://www.papmh.org.tw/>

報名網址：9月1日才開放填寫喔。

*表演藝術類、視覺藝術類－個人組：<http://goo.gl/KUOdTf>

*表演藝術類－團體組：<http://goo.gl/kvqEGX>

1. 附件資料：

甲、個人組：上網填寫網路報名表後完成網路報名，請依照參賽組別將相關表格，**郵寄**至初賽承辦單位，郵寄資料如下：

a. 表演藝術類：黏貼身心障礙證明／手冊影本表格（個人組表一）

2014 國際身心障礙者日 系列活動
第七屆全國心智障礙者才藝大賽【報名簡章】

- b. 視覺藝術類：黏貼身心障礙證明／手冊影本表格（個人組表一）及作品
乙、團體組：上網填寫網路報名表後，請依照參賽組別將相關表格郵寄至初賽承辦單位。
表演藝術類：黏貼身心障礙證明／手冊影本表格（團體組表一）

六、分區報名：

(一)．分區範圍與比賽日期、地點

區域	範圍	日期	比賽地點
北區初賽	新北市、台北市、基隆市、宜蘭縣、桃園縣（北區不受理跨區報名）	10月26日（日）	新北市政府 603 大禮堂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 161 號 6 樓
中區初賽	新竹縣、新竹市、苗栗縣、台中市、南投縣、彰化縣、雲林縣	11月8日（六）	南投縣南投市中興新村中興會堂 （國立中興高中對面） 南投縣南投市光華北路 1 號
南區初賽	嘉義縣、嘉義市、台南市、高雄市屏東縣、澎湖縣、金門縣、連江縣	10月18日（六）	台南市南門勞工育樂中心 地址：台南市南區南門路 261 號
東區初賽	花蓮縣、台東縣	10月24日（五）	台東縣立寶桑國小活動中心 地址：臺東市四維路二段 23 號
全國總決賽	北、中、南、東四區 表演藝術類：各組初賽冠軍者 視覺藝術類：各組初賽獲特優者	12月6日（六）	劍潭青年活動中心 地址：台北市中山北路四段 16 號 * 歡迎自由入場為總決賽參賽者加油！

※ 海外結誼組織報名參加「平面繪畫組」競賽，請於 9 月 20 日前將稿件投遞至北區承辦單位。

(二)．各區承辦單位通訊：初賽請向各區承辦單位報名。

區域	單位名稱	地址	電話	聯絡人
北區	台北市自閉症家長協會	103 台北市大同區酒泉街 189 號	TEL：02-25953937	鄒佩珮
中區	南投縣智障者家長協會	552 南投縣集集鎮吳厝里育才街 135 號	TEL：049-2760612	張玉雪
	國立南投特殊教育學校 （收報名資料及作品）	540 南投縣南投市中興新村仁德路 200 號	TEL：049-2390773 # 201	方世筑
南區	台南市智障者福利家長協進會	709 台南市安南區安昌街 222 巷 60 號	TEL：06-3562070	田洺瑄
東區	台東縣智障者家長協會	950 台東市中興路二段 706 號	TEL：08-9238668	黃純雅
總決賽	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	106 台北市建國南路一段 285 號 3 樓	TEL：02-27017271 # 22	林筱婷

七、比賽類別：

項次	類別	組別／內容說明	年齡分組	備註

2014 國際身心障礙者日 系列活動
第七屆全國心智障礙者才藝大賽【報名簡章】

A	表演藝術類	<p>1. 音樂表演組：含歌唱、樂器演奏.....等 報名歌唱者注意事項： 歌唱（靜態）：純歌曲演唱者，需現場伴奏或自彈自唱，不可播放伴唱帶。 歌唱（動態）：歌曲演唱含舞蹈之熱歌 勁舞表演者，可放伴唱帶。</p> <p>2. 舞蹈表演組：含各種舞蹈表演，爵士舞蹈、街舞、民族舞蹈、現代舞……等</p> <p>3. 多元表演組：表演中包含音樂、舞蹈或劇情表演的多元綜合演出，包括傳統民俗技藝表演……等（不含啦啦隊）。</p>	<p>兒童組（6~12 歲） 青少年組（13~20 歲） 成人組(21 歲以上者)</p>	<p>1. 自備之音樂光碟正版為佳，請隨報名表寄至各區初賽承辦單位，並備註曲目、編號。 2. 除鋼琴外，參賽者需自備樂器。本屆南區初賽提供電鋼琴為比賽樂器。 3. 因場地安全考量，啦啦隊不列入比賽項目中。</p>
B	視覺藝術類	<p>1. 平面繪畫組(不含電腦繪圖)</p> <p>2. 立體造型組：包括裁縫／拼布／工藝／陶藝……等</p> <p>※ 視覺藝術類 參賽方式：</p> <p>1. 平面繪畫組作品規格限 4 開或 8 開。 2. 平面繪畫組作品請勿裝框。 3. 參賽者將作品掛號或快遞至各區初賽承辦單位，請注意寄送途中作品之保存，若有毀損，請自行負責。 4. 若以捲筒方式寄送作品，請於捲筒外加註所有者姓名、聯絡電話。 5. 立體造型組作品為避免在運送過程中作品脫落或損壞，請附上作品照片一張，並加強作品定型與包裝。</p>	<p>兒童組（6~12 歲） 青少年組（13~20 歲） 成人組(21 歲以上者)</p>	<p>1. 作品規格限 4 開或 8 開。 2. 獲選作品將於會場進行展覽。</p>

八、分組標準：

2014 國際身心障礙者日 系列活動
第七屆全國心智障礙者才藝大賽【報名簡章】

項次	組 別		年齡
1	兒童組	個人組	6~12 歲
		團體組(2 人或以上)	
2	青少年組	個人組	13~20 歲
		團體組(2 人或以上)	
3	成人組	個人組	21 歲以上者
		團體組(2 人或以上)	
備註	1. 北區—表演藝術類個人組（各組別）限 20 位報名，以報名先後順序為參考依據。 2. 2 人或以上請報名團體組。 3. 團體表演報名，以團內年紀最長者為年齡分組依據。舉例：團員中如有兒童組 5 名，青少年組 2 名，則需報名「青少年組」。 4. 團體組於報名表中需詳列舞台表演參與人員名單，供評審參考各團體表演之協助性，作為評分參考項目。		

九、比賽辦法：

初賽	表演藝術類： 1. 音樂表演組 2. 舞蹈表演組 3. 多元表演組	1. 曲目自選限定 1 首。 2. 個人表演時間限 3~4 分鐘以內，如有逾時將酌予扣分。 3. 團體表演限 3~5 分鐘以內，如有逾時將酌予扣分。 4. 報名者至多可報名 2 組表演賽（含個人與團體，每人限上台最多 2 次），違規者將酌予扣分。 5. 各區初賽依比賽組別各取前六名頒獎。 6. 各組 冠軍 取得全國總決賽資格。 7. 北區限定：團體組參賽，每參賽項目、每年齡組別，一個單位限報名一組參賽表演。舉例：智總報名—多元表演成人組／戲劇表演，不可再多報名一項—多元表演成人組／宋江陣。如有違反此規則，則由主辦單位擇一報名項目參賽。 如表演成員完全不同，則不再此列。(2014.6.20 修訂)
	視覺藝術類： 1. 平面繪畫組 2. 立體造型組	1. 每人各組限繳交作品 1 件（每人可各交 1 件平面繪畫、1 件立體造型作品分別參賽）。 2. 參賽作品連同身心障礙證明／手冊影本及相關資料一併寄至各區承辦單位。 3. 作品評選以「特優」、「優等」、「佳作」、「入選」為評分等第。 4. 各區初賽獲 特優 者得以晉級總決賽。
全國總決賽	1. 初賽表演藝術類各組冠軍者晉級總決賽。 2. 初賽視覺藝術類各組獲得特優作品晉級總決賽。 3. 各區初賽承辦單位得推薦一組非冠軍團體或個人，參加總決賽。 4. 總決賽特別獎項如下：「父母深情獎」—由各區初賽承辦單位遴	

2014 國際身心障礙者日 系列活動
第七屆全國心智障礙者才藝大賽【報名簡章】

選出一名。

十、初賽獎勵內容：

	項目	比賽分組	年齡	組別	比賽組別
A	表演藝術類	音樂表演組 舞蹈表演組 多元表演組	兒童組 青少年組 成人組	個人組 團體組	◎個人組 第一名：獎盃一座、獎狀一面 第二名：獎盃一座、獎狀一面 第三名：獎盃一座、獎狀一面 第四～六名：頒發獎狀 ◎團體組 第一名：獎盃一座、獎狀一面 第二名：獎盃一座、獎狀一面 第三名：獎盃一座、獎狀一面 第四～六名：頒發獎狀
B	視覺藝術類	平面繪畫組 立體造型組	兒童組 青少年組 成人組	個人組	特優：3～5 名，頒發獎盃一座、獎狀一面。 優等：頒發獎狀。 佳作：頒發獎狀。 入選：頒發獎狀。

十一、總決賽獎勵內容：

	項目	比賽分組	年齡	組別	比賽組別
A	表演藝術類	音樂表演組 舞蹈表演組 多元表演組	兒童組 青少年組 成人組	個人組 團體組	◎個人組 第一名：獎盃一座、獎狀一面 第二名：獎盃一座、獎狀一面 第三名：獎盃一座、獎狀一面 第四名：獎盃一座、獎狀一面 第五名～第八名：獎狀一面 ◎團體組 第一名：獎盃一座、獎狀一面 第二名：獎盃一座、獎狀一面 第三名：獎盃一座、獎狀一面 第四名：獎盃一座、獎狀一面 第五名～第八名：獎狀一面

2014 國際身心障礙者日 系列活動
第七屆全國心智障礙者才藝大賽【報名簡章】

B	視覺藝術類	平面繪畫組 立體造型組	兒童組 青少年組 成人組	個人組	特優：3~5 名，頒發獎盃一座、獎狀一面。 優等：頒發獎狀。 佳作：頒發獎狀。 入選：頒發獎狀。
父母深情獎		獎盃一座、獎狀一面			

十二、 評分標準：

		個人組		團體組		
A、表演藝術類	音樂表演組	主題表現	50%	主題展現與才藝技能	35%	
		熱情、認真度、台風	20%	獨立作業	15%	
		演出流暢度	15%	熱情與認真度	15%	
		獨立作業	15%	群體合作	15%	
				演出流暢度及整體效果	20%	
	舞蹈表演組 多元表演組	個人組		團體組		
		主題表現	40%	主題展現與才藝技能	35%	
		熱情、認真度、台風	20%	獨立作業	15%	
		演出流暢度	15%	熱情與認真度	15%	
		獨立作業	15%	群體合作	15%	
		服裝創意	10%	演出流暢度及整體效果	10%	
				服裝創意	10%	
B、視覺藝術類	主題內容 30% 情意表現 30% 媒材技法 20% 創意呈現 20%					

十三、 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本會保有確認報名者是否符合參選資格。經查証若不符資格，本會可取消報名者之參選資格。
- (二) 主辦單位對於參賽作品、活動照片有展覽、出版、宣傳、上網、共播及製作為文宣推廣品之權利。
- (三) 北區及南區初賽場地舞台為木質地板，禁止「直排輪、滑板」在舞台上滑行。
- (四) 本評選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訂並另行公佈。

個人組表一：黏貼身心障礙證明／手冊影本表格，請於9／30前寄送至「各區初賽」承辦單位。

參賽者姓名			
參賽主題			
參賽內容			
演奏樂器種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，請描述：		
表演時間			
是否有配樂 CD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請隨本表格寄送至各區初賽承辦單位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。		
參賽組別 *請勾選	表演藝術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音樂表演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舞蹈表演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多元表演組	視覺藝術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平面繪畫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立體造型組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兒童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青少年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成人組		
家長 / 主要聯絡人			
聯絡電話（白天）		手機	
本人_____（請參賽者／監護人_____簽名）同意授權主辦單位為宣傳本活動以及其他公益推廣之目的，得不限期間、地區、方式，合法無償使用參賽作品、參賽活動照片，例如：公開展覽、公開播映、重製印刷、出版發行、網路宣傳、編輯設計、媒體刊登、製作紀念品等，並同意本會在以上所述使用範圍內得以揭露姓名。			
身心障礙證明／手冊影本			
黏貼處 正面		黏貼處 背面	

團體組表一：黏貼身心障礙證明／手冊影本表格，請於9／30前寄送至「各區初賽」承辦單位。

參賽團體單位名稱	*請填寫單位名稱。		
參賽主題			
參賽內容			
演奏樂器種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，請描述：		
表演時間			
是否有配樂 CD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請隨本表格，寄送至各區初賽承辦單位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。		
參賽組別 *請勾選	表演藝術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音樂表演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舞蹈表演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多元表演組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兒童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青少年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成人組		
主要聯絡人			
聯絡電話（白天）		手機	
本單位_____代表人_____同意授權主辦單位為宣傳本活動以及其他公益推廣之目的，得不限期間、地區、方式，合法無償使用參賽作品、參賽活動照片，例如：公開展覽、公開播映、重製印刷、出版發行、網路宣傳、編輯設計、媒體刊登、製作紀念品等，並同意本會在以上所述使用範圍內得以揭露姓名。 *請蓋團體證明章*			
編號	身心障礙證明／手冊黏貼處【正面】	身心障礙證明／手冊黏貼處【反面】	
1			
2			
3			
4			
5			
6			
7			
8			
9			

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。

北區初賽：新北市政府大禮堂 6 樓

(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 161 號 6 樓)



交通路線：

搭乘捷運：搭乘捷運板南線於板橋站 2 號出口下車即達

搭乘火車：板橋車站下車，步行 5 分鐘。

搭乘公車：「板橋公車站」下車，步行約 3 分鐘。

可搭乘公車：

307、701、810、667、99、245 正、藍 19、265 紅、705、234、

板橋－基隆、公西－板橋、八里－板橋、淡海－板橋、迴龍－板橋。

自行開車：由新莊、中和或台北市來車，接市民大道即可抵達，

停車可停放府前停車場收費每小時 20 元) 或板橋火車站停車場 (收費每小時 30 元)，

新北市政府地下室停車場不對外使用。

中區初賽：南投縣南投市中興新村中興會堂（南投縣南投市光華北路 1 號）

中興新村



	國道		交流道
	省道		地名
	道路		往梨山路標
	鐵路		景點
	橋		店家

◎交通方式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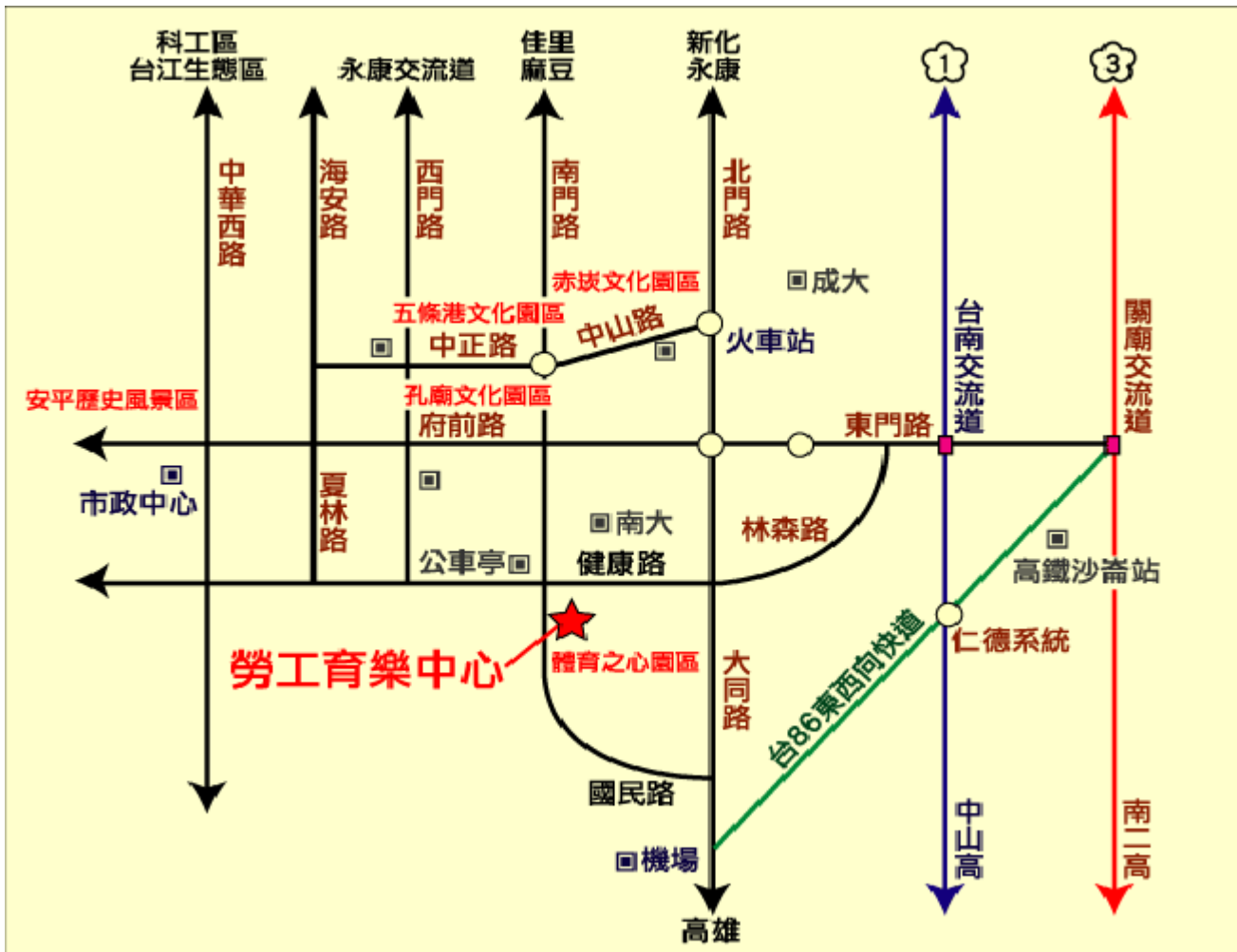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開車前往

國道三號（福爾摩沙高速公路）由中興交流道下 → 往中興新村方向經省府路進入圓環 → 右轉第一個出口進入中正路 → 中學路左轉到底即可抵達位於右側之中興會堂。

二、搭車前往

- 1.台鐵：搭乘火車至台中後站出口 → 至台中後站搭乘總達客運往南投水里方向 → 於中興新村中學站下車 → 沿中學路步行 3 分鐘內可達。
- 2.高鐵：搭乘高鐵於台中站 2 號出口 → 搭乘 1657 車次高鐵台中至南投方向 → 於中學路口站下車 → 沿中學路步行 3 分鐘內可達。

南區初賽：台南市勞工育樂中心(702 台南市南門路 261 號)



東區初賽：台東縣立寶桑國小（臺東市四維路二段 23 號）

